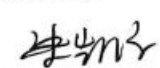


12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属于大型企业，故无需提供。本企业为大型正规环卫服务企业，资金实力、人员规模、设备储备充足，具备承接本大型环卫项目的完整能力。

单位名称（盖公章）：上海净达环境卫生发展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（签字或盖章）：_____

日 期：2026 年 9 月 24 日